附件 1

区民政局——行政检查年度计划

序号	行政检查事项	检查对象名称	检查方式	责任科室	检查时间	检查频次	检查层级	拟联合单位	备注
1	对社会团体开展活动、收取费用、使用资金等情况的行政检查	区级社会团体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区划地名与专项事务科	预计 6 月	一年一次	区级	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
2	对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展活动、收取费用、使用资金等情况的行政检查	区级民办非企业单位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区划地名与专项事务科	预计 6 月	一年一次	区级	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
3	慈善组织执法一件事	慈善组织	现场检查	社会救助和福利科	预计 10 月	一年一次	区级	区税务局	
4	对养老服务领域开展消防、燃气、食品、医疗等安全检查	相城区养老机构	现场检查	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科	预计 3、6、9、12 月	一季度一次	区级	消防救援大队、公安分局、人社局、市监局、住建局、卫健委	